

## 夫妻档案

老公：李杰，32岁，公司职员  
老婆：于珊，30岁，公司职员



# 胆怯着勇敢着 现实版杜拉拉的甜蜜爱情

## 捉弄你是因为喜欢你

几年前，于珊所在的广告公司来了名小伙子，小伙子叫李杰，人看上去很老实，对比他早进单位的同事，统统都称对方为“老师”。

一天中午，于珊刚走出公司大门，就被叫住了，“于老师，您去吃饭啊。我正好有朋友来接我，我们带您一程啊？”李杰热心地指指一边的小汽车说。于珊刚坐进车里，李杰朋友的一句话却让她的脸涨得通红，“这个是你同事啊，看上去很不错啊，你小子快去追来做女朋友吧。”望着一边笑而不语的李杰，于珊只能故作镇定，全当没听见。

可之后没过多久，于珊就时不时接到李杰的电话，电话中李杰总是问一些工作中很琐碎的问题，而且一般这样的电话都是在下班之后打来，内容多是先从工作谈起，最后似乎很不经意地转到询问于珊吃过饭没有，今天心情怎么样啊，等等。这让于珊觉得李杰是不是在玩什么“恶作剧”。在单位，于珊还会时不时地接到同事打过来的电话，一问都是，“噢，是李杰让我打给你的，咦？他人呢？”几个来回之后，让于珊是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终于有一天，李杰电话中开门见山地约于珊出来吃饭。于珊非常爽快地答应了，她也很想知道李杰这葫芦里卖的什么药。第一次约会的地点，并不是气氛浪漫的西餐厅，而是大娘水饺。“我是安徽人，很喜欢吃水饺，而大娘水饺，是我到南京后觉得最好吃的东西！”李杰解释说。而于珊却很尴尬，因为她是湖南人，最不喜欢吃水饺。李杰似乎看出了于珊的别扭，他借口没吃饱，把于珊剩下来的都倒到了自己的碗里。

一个月后，当李杰鼓起勇气说：“你做我女朋友吧！”于珊则又惊又害羞地说：“你开什么玩笑啊，不要胡闹！”“我是真的，以前捉弄你，也是因为我喜欢你，可是又不好意思和你说。”李杰的诚意终于让于珊点头，两人开始交往。此后，两人一起

吃饭，再也没去过水饺店，李杰还经常带于珊去火锅店。

## 谈场恋爱像“潜伏”

和女友相恋两年来，李杰开玩笑说，谈恋爱可以用眼下最热门的“潜伏”一词来形容。“虽然单位对办公室恋情没有明文禁止，但这种事一直是同事茶余饭后的谈资，毫无隐私可言，令人浑身不自在。”于是乎，于珊和李杰开始了长达两年的“地下情”——上班装不熟，想对方了，只发短信。幸好单位可以上网聊天，所以他们经常在MSN上约定约会时间。不过，两人不敢同时离开，一个人先走，另一个人迟一会儿再

## 爱情 对对碰

### 场景

领导听到了一些风声，开始向李杰关系最好的同事小张打听详情。

领导：我听说李杰和于珊两人走得最近，有这事吗？  
小张：呵呵。  
领导：你笑什么啊，还有这事？  
小张：呵呵。  
领导：有还是没有，你笑什么？  
小张：呵呵，不知道。  
领导：你出去吧。  
小张：呵呵。  
领导：出去！  
小张（冷汗）：呵呵……



出发。碰面的地点一般是离公司有一站路的公交站台上。上了公交车装作巧遇，到了“安全地带”才敢牵手……单位里只有少数死党知道他们的关系。

“这种偷偷摸摸的滋味儿就像做贼，真不好受。”李杰说，有一次他和于珊牵手逛商场，突然一个同事出现在前方，两人像触电似的赶紧松开手，迅速“逃离”。“此后连牵手都不自然了，总是胆战心惊地怕同事撞见，牵一会儿两手心都紧张得汗津津的。”李杰无奈地说。还有一次，李杰带着于珊的小狗乐乐在小区里遛狗，碰巧被一名同事给看到了，“哟，李杰，你不是住翠岛花城吗？怎么跑仁恒翠竹园来遛狗啦？”李杰装傻，嘿嘿笑着蒙混了过去，心里直庆幸于珊因为接电话耽搁了一下，还没下楼。

后来，慢慢地传到领导耳朵中，同李杰关系最好的同事，人家做一副“打死我也不说”的义气状，这事可恼了领导，感动了李杰他们好久。

## 一把梳子定姻缘

两人偷偷交往了两年，办公室恋情有“近水楼台”的方便、也有“进退两难”的尴尬。而让于珊答应李杰求婚的，是一把很普通的木梳，这也是李杰送给她的一个礼物。“说真的，我当时打开包装纸，看到竟然是一把梳子时，我有些哭笑不得。人家男朋友要不就是送玫瑰花送巧克力，或者是送香水啥的。他居然送我一把木梳子。”于珊当时虽然嘴上不说，但是心里直嘀咕。

而几个月后，当于珊再次看到这把梳子的时候，突然心血来潮，上网查了一下，才发现，李杰送木梳是有含义的，在古代，送梳子是代表私订终身，现在呢，则是白头偕老的意思。“想不到，李杰还比较浪漫啊。”感受着李杰的深情，于珊在去年底披上了嫁衣，成为李杰的新娘。“祝我的宝贝和即将出生的小宝贝幸福快乐！”回忆着2010年的春节，李杰发来的这样一条短信，于珊幸福地笑了。

爱周刊记者 项凤华

如果您有什么好玩的话题，想说的故事、婚姻生活中的碰撞，欢迎登录<http://bbs.dsqq.cn/forumdisplay.php?fid=223>“走婚一族”或QQ:21258115来韶韶，也许下期的主角就是你们。

向左走

459对  
结婚

南京一周婚姻状况统计  
本数据根据南京各区民政局一周登记情况综合整理，如有遗漏，敬请谅解。

向右走

266对  
分手

在玄武区婚姻登记处，笑得一脸甜蜜的朱敏依偎着老公吴宏，看着两人的结婚证上两张幸福的笑脸。“以前，总觉得相亲老土，可是没想到自己还是通过相亲找到了自己的另一半。”朱敏说，念完大学找到工作，一下子年纪不小了。为了应付父母，她答应去相亲，没想到，见到的第一个对象就看对眼了。“第一次见面，他很早就到了，这个时候守时的男孩子不多。而一聊天，发现两人有很多共同点，都喜欢摄影……总之，就是那种感觉，觉得自己要找的就是这个人。”朱敏说，其实父母介绍的对象，还是不错的，毕竟父母是过来人，他们眼光很可能更成熟。

点评：有人说相亲就像坐垂直电梯，经人介绍两人碰面觉得可以就像进了电梯，很快就直达顶楼。而自由恋爱就像爬楼梯，要经过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和经历才能到顶楼，搞不好还会回到原地。

虽然，丁女士与丈夫在离婚协议上写的是“感情不和”，但是她坦言，其实他们离婚也说不出什么原因，反正就是感觉不对了。“恋爱时，我曾经那么爱他，爱得死去活来。可结婚四年后，生活的琐碎彻底磨去了我们的激情。加上两人工作都很忙碌，在一起吃顿饭都难，甚至连在同一张床上睡觉，也是我来了你走，你来了我去，无形中我们的距离拉大了，他的形象在我心中也变得越来越模糊。”丁女士说，她觉得丈夫处处有“毛病”，“他回家晚了，我说他不顾家；他要是早回来了，我说他不求上进；他看电视的时候把腿跷在茶几上，我也骂他。那天，我依旧说着他，他终于爆发了，像一头雄狮一样红着眼睛问我，你到底想怎样？”

爱周刊记者 项凤华  
点评：如今婚姻生活中慢慢凸显出来一种新现象——无理由离婚。

主持人：马玲

金牛座胖妞，喜欢“八卦”，如果你有什么更“八卦”的故事、甜蜜的爱情、另类的言论，欢迎与我“八一八”。

博客邮箱：<http://blog.dsqq.cn/?114706>  
邮箱：ming5@163.com  
QQ:21258115 我们以开放的平台，期待您的到来。



## 同居=试婚？

很久以前的“非法同居”现在已经鲜有人说，越来越多的人光明正大地公开以“试婚”为名的同居关系。对于婚姻而言，同居也好试婚也罢，积极的意义究竟有多少？

## 同居数载婚期无期

小青和男友的爱情萌芽从高中就开始了，分居两地的四年大学生活在思念中煎熬，但时间和空间都没能将两人拆散，大学毕业后小青忍不住相思之情，跑到武汉守候在男友身旁。

然而随着毕业后工作的开展，男友越来越忙了，经常出差，原先两人还会一起憧憬着婚礼的种种，渐渐地结婚的话题越发远离他们，小青再也听不到男友对婚事的半点规划……忙碌的生活与内心的不安，小青与男友的争吵越来越多，而每次的争执话题都会落在结婚的日期上，男友总有千万理由觉得时机尚未成熟。一次又一次的托辞，让小青觉得婚期已无期。如此的等待要到何时呢？

点评：我不知道当初小青和男友决定在一起的时候是出于什么理由，如果简单地将同居等同于试婚就大错特错了。小青的男友似乎只顾着享受同居的“便捷”与“快乐”，完全没有考虑同居的未来，如果小青对眼下的同居生活已经无法忍受，那么不妨和男友认真地谈谈，确定一下他的想法，如果他“无意”，小青还是趁早另作打算吧，毕竟这样的等待再久都是徒劳啊。

## 幸好只是试婚

阿芳是个生意人，买卖做得不错，经济独立且颇为丰足，她非常赞同“试婚”，阿芳和前男友认识没多久决定同居试婚，阿芳说她是真的想结婚，想通过同居的生活来看看两个人是否合适。

阿芳说和前男友刚开始同居时，相处得还不错，家务什么的都是共同分担，然而不到三个月，前男友的“真面目”就露出来了，不仅啥事不做，还整天指责累得半死的阿芳作为一个女人为何不多些时间把家务打理好，不管阿芳多累，前男友还是会深夜看球赛吵得阿芳无法休息……结果当然是试婚以失败分手而告终，阿芳暗自庆幸：幸亏这是试婚，否则一旦结婚，那就叫后悔终身。

点评：阿芳的目的很明确，就是想通过同居来试探前男友是否可以成为合格的丈夫。在“共同生活”的外衣下，两个人奔着结婚的目的，努力促进两人的匹配程度，不过可惜的是，阿芳的前男友显然有些“诚意”不够了。

## 草率同居被逼结婚

浩子和女友菲菲算是前卫的恋人，认识不到一个月就同居了。起初两个人还会一起买菜做饭，感觉真的挺幸福。一切的改变都从浩子考研失败开始，浩子希望从菲菲那里得到安慰，然而菲菲却认为，“不考也罢，我就怕你学历太高，我们之间反而会有距离感。”菲菲的态度已经很明确了，渐渐地，菲菲不仅总是阻扰浩子看书，对他的要求也越来越多，从前的那种互助互爱越来越少，同居生活已经变得疲惫不堪。浩子曾经试探性地对菲菲提出分开住，谁知道菲菲却像发了疯似的质问“你想抛弃我吗？”从此，菲菲想着法儿地逼浩子结婚，浩子非常痛苦。菲菲哭过闹过打过甚至以死相逼，浩子终于答应结婚了。

点评：浩子自己说了，同居是个草率的决定，一开始就抱着无所谓的态度同居在一起，这样的结局不足为奇了，这种模糊的“试婚”般的同居，要么走向婚姻，要么走向分离。走向婚姻的未必就是为爱而结婚，有的是被“同居后遗症”逼得没有退路了而嫁而娶，这样往往过不久又会伤筋动骨地闹离婚。同居也好，试婚也罢，必定走出这一步时一定要三思再三思。